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eso

AESO HOLDING LIMITED

艾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1)

**內幕消息一
懷疑承配人操控市場
延期舉行特別股東大會**

艾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 17.10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本公告。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和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提議罷免及委任董事。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經透過一名獨立第三方進行調查及審閱一名獨立第三方編製的專家報告後，董事會有理由相信，由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的承配人操控市場及首次公開發售中若干專業人士行為失當，導致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開市場。因此，本公司將向彼等提起法律訴訟，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

董事會謹此公佈，董事會發現該通函所載若干獲提名董事的若干履歷資料（儘管獲提名董事已確認其準確性）含有虛假及誤導資料。另外，本公司已向有關獲提名董事提出提供文件證明及面談的要求，但遭到有關獲提名董事拒絕。

董事會亦收到若干獲提名董事不願出任本公司董事的投訴。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件向香港警務處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作出投訴。

鑒於以上所述，董事會謹此宣佈將延期舉行原訂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六時舉行以供股東考慮及批准提議罷免及委任董事之特別股東大會，直至本公司另行通知為止，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艾碩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陳少忠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少忠先生及張曉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子聰先生、葉文新先生及王愛勝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1)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 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aeso.hk 內刊登。